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16—32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
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16年9月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购买信托产品暨关联交易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6亿元认购关联方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中国民生信托·至信219号亿利资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6亿份，信托计划到期日为2017年8月19日，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的资金安排、投资需求等因素进行赎回操作。

由于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相关规定，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宏先生、齐子鑫先生、陈家华先生以及刘洪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关于签署〈万威-泛海投资致远 2 号私募基金投资顾问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万威-泛海投资致远 2 号私募基金投资顾问协议》。

由于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宏先生、齐子鑫先生、陈家华先生以及刘洪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一、议案二已经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三、《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下午 2:45，在北京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4 层 1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购买信托产品暨关联交易议案》，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股权登记日为 9 月 19 日。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日